

北京林业大学信息学院文件

信息发〔2025〕61号

信息学院推荐2026届优秀 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

按照学校《北京林业大学推荐2026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的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学院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

组 长：韩秋波、许 福

副 组 长：崔晓晖、吴 琼、张 伟

主要成员：孙 俏、罗传文、陈志泊、淮永建、陈飞翔、
李冬梅、高 宝、李巨虎、苏晓慧、蒋东辰

教师代表：陈 钊、李 群、王春玲

秘 书：马晓亮、段雨宁、所 翟

主要职责：负责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的
制定和具体执行

二、申请资格条件

1.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
2.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3. 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4.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一贯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良好的科研创新潜质和较强的专业素质能力。
5. 尚在处分期者不能获得推荐免试资格。
6. 申请推免的学生需全学程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专业排名前50%（含），课程无不及格记录（全校公共选修课除外），综合成绩不低于专业排名前50%（含）。
7. 申请其他类型推免的学生，还须符合学校相关实施细则所要求的申请资格。
8. 如果学生因身体原因，体育课存在不及格情况，但在学术培养方面确有特长和潜力，学院要充分研究，形成初步意见，报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三、遴选规则

1. 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和录取的首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心理健康等方面的考查。

2. 按照突出考查学生一贯学业表现的要求，综合成绩由95%的全学程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5%的综合素质成绩组成。

3. 综合素质评价标准由学院团委公布，成绩由学院团委提供给学院教学办公室。

4. 综合成绩的计算，要分专业、分项折算标准分后得出，综合成绩等于全学程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标准分乘以95%加其他四项标准分分别乘以相应权重之和。

5. 单项标准分计算方式为：各项成绩原始分均以100分为满分，各单项均用学生原始分数除以该专业该项最高分乘以100得到各单项标准分。

6. 发表论文纳入综合素质测评的，学院要对学生论文的真实性进行核查。

7. 退伍学生的服役与服役期间受奖情况可计为奖励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每服役一年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加1分，服役期间获得部队奖励（有证书）学分积加1分，学分积（学业综合成绩）最高可累加3分。退伍学生按照计入奖励学分积后的学分积作为申请推免资格、参与专业学分积排名和综合成绩专业排名的依据。

四、推荐工作开展程序

（一）公布成绩

1. 2025年9月9日24点前，学院公布综合素质测评方案，开展综合素质测评，确定综合素质成绩。

（二）确定第一轮拟推荐名单

2. 2025年9月10日，学院召开2026届相关学生动员大会；学生本人提出参加推荐免试资格选拔的书面申请并经班级评议通过。

3. 2025年9月10-11日，学生在教务处网站下载并填写北京林业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第一轮），递交教学办公室。

递交申请表截止时间：2025年9月11日下午16:00前

地 点：西配楼 201 房间（教学办公室）

联系老师：段雨宁

联系电话：62338147（工作日期间，8:30-11:30，13:30-17:00）

注：提交申请表的学生需签字确定，未确认申请表视为无效。如果没有按时递交申请表，视自动放弃保研资格。若学校在已下拨指标基础上追加新指标，按照9月11日申请报名情况，结合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推荐。

4. 2025年9月12日，对所有递交申请表的同学进行考查，并将申请表报学生工作部（处）审核。根据考察和审核情况，按照学生综合成绩排序和指标分配情况，确定第一轮拟推荐学生名单。

5. 2025年9月12-14日，公示全学程学分积及其排名、综合成绩及其排名、普通推免（第一轮）拟推荐学生名单。

如有发现问题可在此期间，向教学办公室西配楼201反映并提供相关佐证。电话：62338147（工作日期间，8:30-11:30，13:30-17:00）。

（三）确定第二轮拟推荐名单

6. 符合推免申请资格条件但未获得普通推免（第一轮）指标的学生，可结合自身情况开展第二轮申请。

7. 2025年9月12日，学生在教务处网站下载并填写北京林业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第二轮）及相关推荐资料，递交教学办公室。

递交申请表截止时间：2025年9月12日下午15:00前

地 点：西配楼 201 房间（教学办公室）

联系老师：段雨宁

联系电话：62338147（工作日期间，8:30-11:30，13:30-17:00）

注：提交申请表的学生需签字确定，未确认申请表视为无效。如果没有按时递交申请表，视自动放弃保研资格。

8. 学院教学办公室汇总经审核同意申请的学生材料后，根据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安排，由专人报送至选拔工作小组。由选拔工作小组组织遴选，确定拟推荐名单。

（四）拟推荐名单报送与推荐名单确定

9. 2025年9月16日，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将审议通过且公示无异议的拟推荐名单报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教务处）。

五、资格失效

1. 学生获得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后，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在良（不含）以下，取消推荐免试资格；

2. 推荐后又出现不符合推荐条件者取消推荐免试资格。

六、其他事宜

1. 为加强对推免资格的管理，推免工作开始后，暂停受理推免申请同学同时办理出国材料申请事宜。推免工作结束后，不再为获得推免资格的同学出具出国材料。

2. 学院教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子女在本校参加推免招生的应主动报备。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学院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

3. 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北京林业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第一轮）

附件 2：北京林业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第二轮）

信息学院

2025年9月9日